

供暖管道维修 合同

编号： 11N45815582120243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巴楚县色力布亚镇中心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巴楚县万康金属加工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楚县万康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楚县万康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楚县万康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水电暖维修保养服务	-	-	服务内容:维修,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	1	项	19702.00	19702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9702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玖仟柒佰零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甲方验收合格后直接付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一：经甲乙双方协商、本着合理合法、互惠互利的基础，签订暖气拆装、加片服务合同。

二：乙方为甲方提供各楼各办公室供暖问题、需要维修供暖管道。

三：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以维修暖气为内容的服务工作。

2、平等待人，尊重乙方的人格和劳动，在工作上给予热情指导，并提供水源、电源、施工场地等。

3、乙方在为甲方服务时，甲方需提供有利空间保障拆装工作顺利进行，贵重物品请远离暖气片、办公桌。

4、乙方在服务过程中，因工作失误造成甲方损失，甲方有权利追究乙方责任和经济赔偿的要求。

四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自愿为甲方提供暖气管道维修内容的服务工作。

2、热心工作、文明服务、遵守公共道德和国家法律法规。

3、服务期间，造成本人或他人意外伤亡事故或财产损失的，乙方应对发生的事故承担全部责任，并负责相关费用。

4、乙方应自带服务所需的各种器具、物品。

五：合同的签订和解除

1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至 年 月 日结束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2、经甲乙双方协定，按照预算表施工，明细费用19702.00元（大写：壹万玖仟柒佰零贰元整）。

3、在乙方顺利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给乙方。

4、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，应当协商解决。

六：供暖协议

乙方在甲方监督指导下完成预算明细表的施工工作。供暖后如管道不畅、乙方要无偿修理，如因暖气压力不足，应由甲方与供暖公司协商增压，乙方负责协同修理，收取人工费。

七：安全协议

乙方应当为其员工缴纳保险，特别是人身意外伤害险。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意外伤害均有乙方负责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巴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色力布亚信用社

账号：

账号：864080012010116983688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